

证券代码：833172

证券简称：明珠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07月06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陈朋从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朋从为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提名陈朋从担任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 2018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0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何建国为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提名何建国担任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 2018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0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志为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聘任王志担任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 2018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0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余正云为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聘任余正云担任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2018年07月21日至2021年07月20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锐华为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聘任李锐华担任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2018年07月21日至2021年07月20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